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年3月26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3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2015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招商中证大宗商品指数分级(场内简称:大宗商品)		
基金主代码	161715		
交易代码	1617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28日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4,257,351.2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2-07-25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中证商品A(场内简称:商品A)	招商中证商品B(场内简称:商品B)	招商中证大宗商品指数分级(场内简称:大宗商品)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096	150097	16171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份额总额	141,439,783.00份	141,439,783.00份	21,377,785.27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获得与标的指数收益相似的回报。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保持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基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为标的指数,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股票投资组合的构建主要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来拟合复制标的指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以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 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力求降低跟踪误差。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 / 招商中证商品B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潘西里	洪渊
	联系电话	0755-83196666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cmf@cmfchina.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9555	95588
传真		0755-83196475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mfchin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深圳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930,725,063.56	143,581,471.00	-8,147,432.75
本期利润	712,135,814.10	406,941,615.17	-26,462,070.8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7148	0.2997	-0.099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0.89%	25.77%	-20.2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660	-0.0198	-0.218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6,978,448.44	1,692,482,537.46	239,323,816.3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5	0.920	0.764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甲)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4.54%	2.10%	21.00%	1.86%	13.54%	0.24%
过去六个月	-14.61%	3.55%	-17.60%	2.98%	2.99%	0.57%
过去一年	20.89%	2.99%	18.60%	2.66%	2.29%	0.33%
过去三年	21.29%	2.04%	22.32%	1.89%	-1.03%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26%	1.96%	16.38%	1.84%	1.88%	0.12%

注: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业绩比较基准在每个交易日实现再平衡。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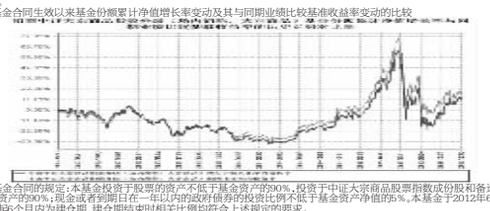

注: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投资于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于2012年6月28日成立,自基金成立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相关比例均符合上述规定的要求。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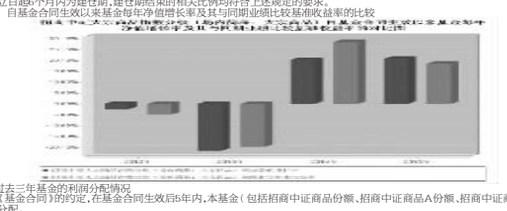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在基金合同生效后5年内,本基金(包括招商中证商品份额、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招商中证商品B份额)不进行收益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2002)100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注册资本金为2.1亿元人民币,其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6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4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63只共同基金,具体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基金成立日
招商安泰偏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03-04-28
招商安泰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03-04-29
招商安泰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03-04-29
招商现金增值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货币市场型基金	2004-01-14
招商内需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04-06-01
招商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混合型基金	2006-11-17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基金	2006-07-13
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07-03-30
招商大盘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08-06-19
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基金	2008-10-22
招商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09-06-19
招商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09-12-25
招商全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际(QDII)股基	2010-11-26
招商保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0-06-22
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债券型基金	2010-06-25
上证消费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0-12-08
招商上证消费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0-12-08
招商标普金砖四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国际(QDII)股基	2011-02-11
招商宏观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1-03-17
招商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1-06-27
招商证券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1-06-27
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1-09-01
招商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2-02-01
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基金	2012-03-23
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2-06-28
招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基金	2012-07-20
招商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2-08-20
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货币市场型基金	2012-12-07
招商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3-02-05
招商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债券型基金	2013-02-01
招商安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3-04-19
招商保证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货币市场基金	2013-05-17
招商沪深300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3-08-01
招商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3-11-06
招商标普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国际(QDII)债基	2013-12-13
招商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4-03-20
招商招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货币市场型基金	2014-03-28
招商招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货币市场型基金	2014-06-18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基金	2014-07-23
招商中证白酒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4-08-12
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4-09-03
招商招利1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货币市场型基金	2014-09-25
招商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4-11-13
招商沪深300地产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4-11-27
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5-01-30
招商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混合型基金	2015-04-17
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5-05-20
招商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5-06-11
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5-05-27
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5-05-27
招商瑞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5-06-11
招商移动互联网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5-06-19
招商国企改革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5-06-29
招商安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5-07-14
招商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5-07-31
招商体育文化休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基金	2015-08-18
招商瑞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5-11-17
招商瑞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5-11-17
招商瑞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5-11-17
招商瑞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5-12-02
招商瑞锦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5-12-15
招商招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基金	2015-12-25
招商安弘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基金	2015-12-29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王平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年6月28日	-	9	王平,男,中国国籍,管理学硕士,FRM,2006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风险管理部助理数量分析师、风险管理部数量分析师、高级风险管理、部总监,主要负责公司投资风险管理、金融工程研究等工作,现任全球量化投资策略总监,招商保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证消费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招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中证保险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及证券投资。

注:1.报告截止日至批准送出日期间,自2016年2月3日起陈剑波先生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公文作出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3.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以及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的规定,制定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公平交易实施情况的监控与检查稽核、异常交易的监控等进行了规定。为保证各投资组合在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合理设置了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以及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内部的组织结构,建立了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数据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公司建立了所有组合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制定书面制度并完善建立、维护程序。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权限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授权范围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的相关部门实施事后监控。公司内部所有投资组合开放,在投资研究层面不存在各投资组合间不公平的问题。公司交易部在报告期内,对所有组合的各条指令,均在中央交易员的统一分派下,本着持有人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执行了公平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规要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的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相关基金经理出对分析中发现的异常交易过程作出了合理性解释。根据分析结果,公司旗下组合的同向交易情况基本正常,没有发现有明显异常并且无合理理由的同向交易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公司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每天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不存在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从国内宏观经济数据来看,经济出现积极信号有制造稳造象,央行仍旧实行宽松的货币政策,保持市场流动性持续宽松。大宗商品指数报告期内上涨19.06%,从市场风格来看,报告期内为普涨行情,从行业来看,计算机、轻工制造、纺织服装、休闲服务、传媒等行业板块涨幅居前,建筑装饰、钢铁涨幅居后,仅采掘、银行、非银金融三个行业下跌。

关于本基金的运作,报告期内我们对市场走势保持中性的看法,股票仓位总体维持在94.5%左右的水平,基本完成了对基准的跟踪。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75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0.8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8.60%,基金净值表现好于业绩比较基准,幅度为2.29%。主要原因是组合日常申购赎回导致仓位变动带来的业绩偏离。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从报告期内公布的数据来看美国12月消费数据疲弱,联邦基金利率期货显示的首次加息时间已经从之前的4月延后到6月,加息次数从3-4次降至2次以内,美国初次申请失业救济人数上升至293万,创近6月份以来新高,预计美国加息预期将延后,欧洲经济增长复苏较为疲弱,经济增长仍有下行风险,欧央行大概率会继续推进并强化QE政策。

2.报告期内经济出现一些积极信号,12月制造业PMI到49.7%,虽略低于预期,但环比小幅反弹,此外12月份非制造业PMI超预期,新订单、新订单比口、在手订单和采购量均有不同程度反弹,表明需求端有所回暖,经济有弱企稳迹象。但是,经济困境并未结束,PMI指数仍位于荣枯线之下,且企业仍然比较被动去库存,产成品库存继续回落,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延续了下滑趋势,综合来看,未来预待供给侧改革和财政政策发挥更大作用。资金供给存在流动性事节性趋紧以及资金外流的压力,央行未来可能会有降准等政策保持流动性的持续宽松。

3.报告期内市场震荡上行,我们预计2016年市场仍以震荡行情为主,至于投资机会,未来看好成长型公司以及低估值公司,另外,供给侧改革品种仍是可以重点关注的主题方向。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管理制度》进行。基金核算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另外,公司设立由投资和研究部门、风险管理部、基金核算部、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代表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投资和研究部门以及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和证券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基金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调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投资和研究部门定期审核公允价值的确认和计量;研究部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调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核算部定期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法律合规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调整结果的事后复核监督工作;法律合规部与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基金经理代表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集体讨论,根据公司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核算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在基金合同生效后5年内,本基金(包括招商中证商品份额、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招商中证商品B份额)不进行收益分配",故本报告期本基金无需进行收益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根据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相关要求,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5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5年,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在基金合同生效后5年内,本基金(包括招商中证商品份额、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招商中证商品B份额)不进行收益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6,693,582.00	43,589,330.49
结算备付金	2,543,985.76	9,569,384.48
存出保证金	395,736.18	934,254.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9,629,310.60	1,646,275,117.59
其中:股票投资	309,629,310.60	1,606,263,117.5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40,012,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840,612.84	1,537,143.41
应收利息	11,581.22	887,108.0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9,154.43	4,946.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30,203,963.03	1,702,797,285.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163,394.50	7,068,214.67
应付管理人报酬	286,838.53	1,473,615.09
应付托管费	63,104.46	324,195.3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94,023.68	1,179,861.08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18,153.43	268,861.85
负债合计	3,225,514.59	10,314,748.0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76,474,593.39	1,728,825,984.07
未分配利润	50,503,855.05	-36,343,446.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6,978,448.44	1,692,482,537.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0,203,963.03	1,702,797,285.48

注:报告截止日2015年12月31日,招商中证商品份额净值1.075元,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参考净值1.063元,招商中证商品B份额参考净值1.087元;基金份额总额304,257,351.27份,其中招商中证商品份额21,377,785.27份,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141,439,783.00份,招商中证商品B份额141,439,783.00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一、收入	732,822,876.78	426,565,102.23
1.利息收入	1,227,488.08	1,420,939.8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91,301.09	406,899.40
债券利息收入	802,646.58	790,156.3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3,540.41	224,884.0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46,402,300.52	159,965,206.9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941,508,487.10	152,131,644.1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39,400.00	33,146.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2,700.00
股利收益	4,854,413.42	7,787,815.56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589,249.46	263,360,144.1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782,337.64	1,828,812.34
减:二、费用	20,687,062.68	19,623,487.06
1. 管理人报酬	10,836,503.13	10,551,865.88
2. 托管费	2,384,030.60	2,321,410.50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730,278.44	6,036,533.36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736,250.51	713,677.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2,135,814.10	406,941,615.1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135,814.10	406,941,615.17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28,825,984.07	-36,343,446.61	1,692,482,537.4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12,135,814.10	712,135,814.1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52,351,390.68	-625,288,512.44	-2,077,639,903.1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06,248,597.61	168,410,944.36	974,659,531.97
2.基金赎回款	-2,258,599,978.29	-793,699,456.80	-3,052,299,435.09
四、本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76,474,593.39	50,503,855.05	326,978,448.4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7,646,293.21	-68,322,476.88	239,323,816.3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06,941,615.17	406,941,615.1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21,179,690.86	-374,962,584.90	1,046,217,105.9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160,131,236.76	-638,216,615.67	2,521,914,620.09
2.基金赎回款	-1,738,951,544.90	263,254,030.77	-1,475,697,514.13
四、本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28,825,984.07	-36,343,446.61	1,692,482,537.4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金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剑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剑萍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283号文批准,由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12年6月28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1,063,256,320.96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本基金于2012年5月21日至2012年6月21日募集,募集期间净认购资金人民币1,063,098,623.47元,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人民币157,697.49元,募集的有效认购份额及利息转入的基金份额合计1,063,256,320.96份。上述募集资金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KPMG A (2012)CR No.0019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中证大宗商品股指数的成份股、备选成份股、新股(含首次公开发行和增发)、股指期货、债券、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投资品种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投资于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招商中证商品B份额于2012年7月26日开始上市交易。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2012年11月16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除7.4.5.2中提及的会计估计变更,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7.4.5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为确保证券投资基金估值的合理性和公允性,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自2015年3月26日起,本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于2015年3月26日,相关调整对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不超过0.50%。

1.1.1.1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1.2 税项

根财财税字[1998]5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份官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上证字字[2008]16号《关于税收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